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7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如期召开。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7 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江国金先生、张鸿飞先生、张德国先生、郑合山先生、陈国强先生、张念春先生、汪平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粮集团承诺解决同业竞争、瑕疵资产事项延期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鸿飞先生、郑合山先生回避表决。

2018 年 12 月，中粮科技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百合项目”，中粮集团针对同业竞争、瑕疵资产事项出具承诺函，承诺三年内解决相关事项。根据上述承诺履行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粮集团承诺解决同业竞争、瑕疵资产事项延期的议案》，中粮集团就尚未解决的同业竞争及房产瑕疵资产承诺的履行期限延期三年，其他承诺未变。截至期满，白酒的生产和销售同业竞争，以及广西中粮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7 处构筑物瑕疵资产尚未解决。

近日，中粮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附属公司持有房产情况的承诺函》，在维持原有承诺义务和责任的情况下，针对未完成内容承诺三年内解决，其他承

诺内容不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工作规则>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建立科学、民主、高效、制衡的经营管理事项决策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结合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实际需求，对《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工作规则》做出相关修订。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 6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3 日